

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关于转发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暑期教师研修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普通中等专业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暑期教师研修的通知》（教师厅函〔2022〕15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抓好落实。

一、做好动员工作。各地各校要根据通知要求，认真制定工作方案，以多种方式将有关安排通知到每位教师，充分动员，引导教师积极参加研修。

二、及时掌握进展。各地各校要通过多种形式，及时掌握本地本校教师参加研修情况，组织研讨交流，确保学习成效。省教育厅将通过平台管理后台及时掌握各地各校教师学习进展情况，协调解决教师使用中的有关问题。

三、总结凝练经验。各地各校要加强暑期教师研修的总结，梳理主要做法、工作成效，特别是结合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推进教师学习转型等方面的经验，形成书面材料于 2022 年 8 月 30

日前报送省教育厅师资处。

（联系人：省教育厅师资处程煜超，电话：86765180，邮箱：
szc2001@jxedu.gov.cn；省教育厅平台管理员郑镜晔，电话：
86765230。）

附件：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暑期教师研修的通知



（此文件依申请公开）